

# 湟中区 2025 年“长江、黄河禁捕管理” 工作专项经费使用方案

项目主管单位：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

项目实施单位：西宁市湟中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

申报时间：二〇二五年六月

# 湟中区 2025 年“长江、黄河禁捕管理”工作 专项经费使用方案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(青财农【2025】24 号文件要求, 结合我区实际, 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项目名称

湟中区 2025 年“长江、黄河禁捕管理”工作专项经费使用项目

## 二、项目主管单位及责任人

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 商志刚

## 三、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

西宁市湟中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 杨永奎

## 四、项目建设内容

开展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系列专项执法行动,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, 执法检查巡逻等渔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。

## 五、项目投资预算

项目投资 3 万元, 全部为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。其中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 3996 元,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抽纸 8004 元,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彩印 3000 元; 开展专项执法行动燃油费用 15000 元。具体项目名称及资金预算见下表:

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	备注
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	个	15984	0.25	3996	
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抽纸	盒	1380	5.8	8004	
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彩印	张	20000	0.15	3000	
专项执法行动燃油费用	公里	15000	1.0	15000	
合计				30000	

## 六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在过去竭泽而渔的捕鱼模式下，长江、黄河已经陷入了“资源越捕越少，生态越捕越糟，渔民越捕越穷”的恶性循环。而长江、黄河十年禁渔，带来的不仅仅是一项政策，实际上十年的时间能够给长江中的鱼群留下三到四代的繁衍时间，这能够有效的扩大现存物种的种群数量，缓解当下长江、黄河鱼少之困，同时也为长江、黄河内许多旗舰物种的保护带来了希望，是对长江、黄河生态系统保护具有历史意义的重要举措。通过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、抽纸等方式做好正面宣传，讲好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故事，切实保护好青海段渔业资源。

## 七、效益分析

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、《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长江流域青海段禁捕的通告》、《关于黄河流域青海段禁捕的通告》、《关于实施第六次青海湖封湖育鱼的通告》及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等8部门《关于开展青海省“网盾行动”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切实保护湟鱼资源，巩固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，强化宣传教育，积极营造“不捕、不卖、不买、不食”青海湖裸鲤、禁止非法野生动植物交易，打击非法猎捕，出售、购买和线下非法寄递、食用、利用、进出口野生动植物活动的社会氛围，加大专项执法力度，严厉打击查处渔政、违法案件，斩断非法运输、加工、销售青海湖裸鲤、“长江鱼”和非法野生动植物交易的产业链，使我区范围内经营、销售、贩卖青海段21种禁捕鱼现象明显减少，切实保护好青海段渔业资源，杜绝各类破坏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行为。

## 七、项目运行机制及保障措施

**(一) 强化责任落实。**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是保障渔业高质量发展、促进水域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，西宁市湟中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高度重视，结合湟中实际，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和职责开展工作，切实落实监管责任，完善协作机制，密切配合，统筹安排各项“长江黄河禁捕”系列执法任务，确保执法成效。

**(二) 抓好宣传舆论引导。**将执法宣传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做好正面宣传，总结好的经验和典型，讲好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故事，加大反面案例曝光力度，强化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作用，创新宣传方式，丰富完善宣传内容，扩建联合督查组，强化督导检查，开展暗访暗查，确保执法检查成效。

**(三) 加强队伍建设。**加强业务培训、增强执法能力、提高执法效率，强化执法队伍作风建设，杜绝“不作为、乱作为、慢作为”，违法案件的检查及处理做到严格执法、公正执法、文明执法；认真分析总结，在工作期间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，要认真分析并开展调查研究，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方法，圆满完成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工作。

附表 1

项目基本情况表

项目	基本情况	备注
项目类别	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	
项目名称	湟中区 2025 年“长江、黄河禁捕管理”专项经费使用项目	
项目主管单位及负责人	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 商志刚	
项目实施单位及负责人	西宁市湟中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 杨永奎	
建设地点	全区 15 个乡镇集贸市场及农家院	
建设期限	2025 年 6 月至 12 月	
投资预算	项目投资 3 万元，全部为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。其中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 3996 元，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抽纸 8004 元，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彩印 3000 元；开展专项执法行动燃油费用 15000 元。	
建设内容	开展长江、黄河禁捕宣传，开展渔政执法检查等工作。	
经济及社会效益	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、《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长江流域青海段禁捕的通告》《关于黄河流域青海段禁捕的通告》、《关于实施第六次青海湖封湖育鱼的通告》及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等 8 部门《关于开展青海省“网盾行动”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切实保护湟鱼资源，巩固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，强化宣传教育，积极营造“不捕、不卖、不买、不食”青海湖裸鲤、禁止非法野生动植物交易，打击非法猎捕，出售、购买和线下非法寄递、食用、利用、进出口野生动植物活动的社会氛围，加大专项执法力度，严厉打击查处渔政、违法案件，斩断非法运输、加工、销售青海湖裸鲤、“长江鱼”和非法野生动植物交易的产业链，使我区范围内经营、销售、贩卖青海段 21 种禁捕鱼现象明显减少，切实保护好青海段渔业资源，杜绝各类破坏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行为。	

附表 2

项目投资预算明细表

类别	明细项目	投资预算	专项资金	自筹资金	其它	具体内容	备注
		(万元)	(万元)	(万元)	(万元)		
1	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	0.3996	0.3996			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 15984 个	
2	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抽纸	0.8004	0.8004			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抽纸 1380 盒	
3	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彩印	0.3	0.3			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彩印 20000 张	
4	专项执法行动燃油费	1.5	1.5			全区开展渔政专项执法监督检查和违法案件查处燃油费用	
	合计	3.0	3.0				

### 附表 3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 年度)

专项名称		湟中区 2025 年“长江、黄河禁捕管理”专项经费使用项目				
省级主管部门		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	项目实施期	2025.6-2025.12		
市(州)级财政部门		西宁市财政局	市(州)级主管部门	西宁市农业农村局		
县(区、市)级财政部门		西宁市湟中区财政局	县(区、市)级主管部门	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实施期金额:	3.0 万元			
		其中: 中央补助				
		省级补助	3.0 万元			
		地方资金				
总体 目标	目标 1: 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 15984 个、宣传抽纸 1380 盒、宣传彩印 20000 张。					
	目标 2: 全区开展渔政专项执法监督检查和违法案件查处。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纸杯	15984 个		
			指标 2: 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抽纸	1380 盒		
			指标 3: 印制“长江、黄河禁捕”宣传彩印	20000 张		
	质量指标	指标 1: 印制宣传资料质量合格率		100%		
		指标 1: 项目经费执行率(%)		100%	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指标: 3.0 万元	3.0 万元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长江、黄河流域青海段非法捕捞和销售行为	有效遏制		
			指标 2: 非法捕捞湟鱼行为	有效打击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: 切实保护好青海段渔业资源	提升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: 项目发挥效益可持续影响		长期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农牧民满意度	≥90%		